

2024 年度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4 年度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的宣传文化指导思想，促进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整合文化旅游资源。

(二) 加强文化旅游培训产业管理，拟订全县文化旅游方面管理制度。

(三) 负责开展文化旅游工作调研、课程研发、对外宣传、营销推广及文化旅游市场的拓展延伸。

(四) 负责黄河湾风景区的开发、建设、宣传、运营、维护和管理。

(五) 完成中国共产党兰考县委员会宣传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无二级预算单位。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部门内设机构3个，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培训管理办公室、黄河湾风景区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150.91 万元，支出总计 150.9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41 万元，增长 25.24%。主要原因：2024 年我单位将负责对兰考县黄河湾风景区开展运营管理，另新调入职工 2 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150.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0.9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150.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94 万元，占 78.82%；项目支出 31.97 万元，占 21.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50.9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0.41 万元，增长 25.24%，主要原因：2024 年我单位将负责对兰考县黄河湾风景区开展运营管理，另新调入职工 2 名。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无政府性基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类）支出 142.40 万元，占 94.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5 万元，占 2.75%；卫生健康（类）支出 4.35 万元，占 2.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18.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1.34 万元，占 93.61%；公用经费支出 7.6 万元，占 6.39%。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三公经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

：无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三公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部门机构运转经费

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8.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维修费、设备购置、水电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5.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4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我单位共组织对4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7.98万元。2024年，兰考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

、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我局拟组织对7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93.97万元。

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4年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